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新余雨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对 置入资产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软件”）根据新余雨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雨林投资”）、新余春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春晖投资”）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签署《关于北京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使用 31,970 万元人民币收购北京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户网络”、“标的公司”）股东雨林投资、春晖投资持有的万户网络 100% 股权。

本公司以 100% 现金对价的方式向标的公司原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合计 100% 股权，向各原股东支付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雨林投资	85%	27,174.50
春晖投资	15%	4,795.50
合计	100%	31,970.00

在交易双方完成必要内部审批程序且标的公司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公司向标的公司原股东支付现金对价安排如下：

（1）标的公司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且公司收到标的公司付款通知函 10 个工作日内，向标的公司原股东支付转让款 10,788 万元；

（2）标的公司原股东须在标的公司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且约定的相关付款条件满足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向雨林投资支付转让款 2,000 万元；

（3）经审计标的公司完成 2015 年业绩承诺指标，本公司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日内，向雨林投资支付转让款 6,394 万元；

（4）经审计标的公司完成 2016 年业绩承诺指标，本公司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日内，向雨林投资支付转让款 6,394 万元；

(5) 经审计标的公司完成 2017 年业绩承诺指标，本公司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日内，向雨林投资支付转让款 1,598.5 万元；向春晖投资支付转让价款 4,795.5 万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北京万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新余雨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对置入资产 2016 年度业绩曾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

标的公司原股东承诺并保证标的公司自 2015 年至 2017 年（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完成以下税后净利润 2,300 万元、2,990 万元、3,887 万元。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会计年度结束时，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并对标的公司在当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异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一、公司或相关资产 2016 年业绩与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万户网络 2016 年财务报表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出具了标准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致同审字（2017）第 510ZC2939 号。经审计的万户网络 2016 年度净利润为 3,177.57 万元，实现了业绩承诺。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批准

本差异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批准。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